

证券代码：002129

证券简称：TCL 中环

公告编号：2026-044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11,886 股股份，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及总股本将相应减少，公司将同时修订《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股份注销、通知债权人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及信息披露等相关事宜。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回购公司股份不低于 65,000 万元、不超过 70,000 万元。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指定披露媒体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4,381,4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44%，其中 14,369,514 股已用于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在指定披露媒体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及回购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暨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2023-064）。

二、本次拟注销部分已回购股份的原因及后续安排

根据回购方案，若未能在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则公司回购的股份将在依法履行程序后予以注销。

经公司管理层讨论分析，结合公司整体规划，公司拟将上述回购股份剩余仍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 11,886 股注销。

三、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后公司股本变动情况

以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本结构为基数，公司本次拟注销部分回购股份数量为 11,886 股，本次股份注销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 4,043,115,773 股减少至 4,043,103,887 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变动前		本次拟注销股数（股）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3,456,013	0.09	0	3,456,013	0.0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39,659,760	99.91	11,886	4,039,647,874	99.91
总股本	4,043,115,773	100.00	11,886	4,043,103,887	100.00

注：公司股本变动的最终情况以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四、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相应减少 11,886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 11,886 元。公司将同步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同时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同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如下《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原公司章程条款	修改后公司章程条款
第三条 公司总股本由 3,032,926,542 股增至 3,231,733,699 股。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1.00 元；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5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普通股 808,486,403 股。自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3 年 7 月 14 日止，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内激励对象累计行权 2,449,113 份，共计增加普通股 2,449,113 股；自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2024 年 7 月 8 日止，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内激励对象累计行权 446,558 份，共计增加普通股 446,558 股。综上，公司总股本由 3,231,733,699 股增至 4,043,115,773 股。	第三条 公司总股本由 3,032,926,542 股增至 3,231,733,699 股。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实施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1.00 元；不送红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5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共计转增普通股 808,486,403 股。自 2022 年 7 月 15 日至 2023 年 7 月 14 日止，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内激励对象累计行权 2,449,113 份，共计增加普通股 2,449,113 股；自 2023 年 7 月 17 日至 2024 年 7 月 8 日止，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内激励对象累计行权 446,558 份，共计增加普通股 446,558 股。公司总股本由 3,231,733,699 股增至 4,043,115,773 股。2026 年 7 月，公司审议通过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部分股份 11,886 股，共计减少普通股 11,886 股。综上，公司总股本由 4,043,115,773 股减至 4,043,103,887 股。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43,115,773 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43,103,887 元。
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首席执行官（CEO）、首席运营官（COO）、首席财务官（CFO）、高级副总裁（SVP）、董事会秘书，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除首席执行官（CEO）外的高级管理人员。	第十二条 本章程所称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首席执行官（CEO）、首席财务官（CFO）、高级副总裁（SVP）、董事会秘书，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除首席执行官（CEO）外的高级管理人员。

<p>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4,043,115,773 股，公司的股份全部为普通股。</p>	<p>第二十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4,043,103,887 股，公司的股份全部为普通股。</p>
<p>第一百四十二条 公司设 CEO（首席执行官）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首席运营官（COO）1 名、首席财务官（CFO）1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设高级副总裁（SVP）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首席运营官（COO）负责协助 CEO 的各项工作，落实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协调公司内外关系等；首席财务官（CFO）负责制定公司长期资产负债战略，管理公司的战略资产配置。</p>	<p>第一百四十二条 公司设 CEO（首席执行官）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首席财务官（CFO）1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设高级副总裁（SVP）若干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首席财务官（CFO）负责制定公司长期资产负债战略，管理公司的战略资产配置。</p>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以上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为准。

五、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情况、持续经营能力、偿债能力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

六、审议程序及后续安排

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股份注销、通知债权人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及信息披露等相关事宜。授权的有效期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 日